

## 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 
承辦人：盧玟伶  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54  
傳真：06-9261359  
電子信箱：fa5490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14010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D009241\_109D2005311-01.docx)

主旨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，簡稱武漢肺炎)」  
疫情全球延燒，為維護同仁健康及防疫需要，即日起禁止  
員工請假出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武漢肺炎」疫情持續擴散各國，截至本(109)年2月23日止，日本確診數已達139例，多例感染源不明，南韓確診數已達602例，且有群聚感染現象。除了亞洲地區，歐洲亦無法倖免，義大利確診數在1日間由29例增加至114例，疫情在世界各國持續蔓延。
- 二、依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，除中港澳仍列第三級警告，繼新加坡之後，日本與韓國旅遊警示已提升至第二級警示，泰國、伊朗、義大利列入第一級注意，旅客非必要應避免前往旅遊或採取加強防護措施。
- 三、值此防疫非常時期，同仁出國旅遊隨時都有感染風險，為提前防範，確保澎湖淨土，同仁應以身作則，做為縣民示範，避免出國旅遊，各機關學校應禁止同仁請假出國。

四、為利追蹤管理，請填寫所附本年2月份各機關學校員工出國調查表，並於2月27日前逕傳送承辦人電子信箱，爾後如有特殊新增案例，應隨時填報本府。

五、為共同防疫，各鄉市公所及代表會，請比照前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澎湖縣政府縣長室、澎湖縣政府副縣長室、澎湖縣政府秘書長室、澎湖縣政府參議室、澎湖縣政府秘書辦公室、澎湖縣政府消費者保護官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財政處、澎湖縣政府建設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工務處、澎湖縣政府旅遊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行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政風處、澎湖縣政府主計處、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、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澎湖縣立體育場、澎湖縣水產種苗繁殖場、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澎湖縣林務公園管理所、澎湖縣馬公市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湖西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白沙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西嶼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望安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七美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、澎湖縣馬公市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白沙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西嶼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七美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